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ST 洪涛　公告编号：2024-042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并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 28 号洪涛股份大厦 22 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9 人，代表股份 409,909,16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336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403,779,20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2.987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6 人，代表股份 6,129,9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349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7 人，代表股份 9,501,15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540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3,371,19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91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6 人，代表股份 6,129,9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3490%。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朱永梅律师、邬克强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了见证。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认真审议，以记名方式进行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778,3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1%；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778,3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1%；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778,3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1%；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767,4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54%；反对 48,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18%；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359,4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086%；反对 48,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105%；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767,4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54%；反对 141,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359,4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086%；反对 141,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1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逐项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01、《关于董事刘年新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股东刘年新在审议该提案时回避表决，其持有公司股份数 321,620,366 股。

总表决情况：同意 87,880,8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380%；反对 407,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2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093,2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7068%；反对 407,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293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02、《关于董事侯春伟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股东侯春伟在审议该提案时回避表决，其持有公司股份数 78,787,642 股。

总表决情况：同意 330,982,82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81%；反对 4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7%；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362,4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402%；反对 4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789%；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03、《关于董事苏毅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770,4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2%；反对 4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11%；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362,4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402%；反对 4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789%；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04、《关于董事徐玉竹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770,4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2%；反对 4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11%；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362,4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402%；反对 4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789%；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05、《关于独立董事赖玉珍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400,3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59%；反对 415,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14%；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992,3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6449%；反对 415,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74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06、《关于独立董事赵庆祥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400,3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59%；反对 415,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14%；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992,3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6449%；反对 415,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74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07、《关于独立董事章成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400,3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759%；反对 415,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14%；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992,3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6449%；反对 415,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74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7、逐项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01、《关于监事彭兴龙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501,2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05%；反对 31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68%；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093,2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7068%；反对 314,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12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7.02、《关于监事刘万涛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501,2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05%；反对 31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68%；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093,2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7068%；反对 314,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12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7.03、《关于监事陈星雄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501,2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05%；反对 314,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68%；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093,2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7068%；反对 314,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312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关联股东刘年新在审议该提案时回避表决，其持有公司股份数 321,620,366 股。

总表决情况：同意 88,157,9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518%；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26%；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370,3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233%；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57%；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09%。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871,5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8%；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463,5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043%；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871,5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8%；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463,5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043%；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871,5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8%；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463,55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043%；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9,778,3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1%；反对 37,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2%；弃权 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7%。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朱永梅律师、邬克强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4-028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 16 号 1 楼公司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047,98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047,9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069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069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振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陆万里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2、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3、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4、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5、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6、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8.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01、议案名称：《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8.02、议案名称：《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80,809	99.7634	0	0.0000	17,500	0.2366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159,355	99.9276	0	0.0000	17,500	0.0724

10、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80,809	99.7634	0	0.0000	17,500	0.2366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0、议案名称：《关于制订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2.09、议案名称：《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030,484	99.9376	0	0.0000	17,500	0.0624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4.00、《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补选徐向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49,677	73.6226	是
14.02	补选蒋米仁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49,677	73.6226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4,520,80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3,499,7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9,900	100.0000	0	0.0000	17,500	63.8687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9,900	36.1313	0	0.0000	17,500	63.8687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509,680	99.5038	0	0.0000	17,500	0.4962
7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509,680	99.5038	0	0.0000	17,500	0.4962
8.01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3,509,680	99.5038	0	0.0000	17,500	0.4962
8.02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3,509,680	99.5038	0	0.0000	17,500	0.4962
10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509,680	99.5038	0	0.0000	17,500	0.4962
12.08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3,509,680	99.5038	0	0.0000	17,500	0.4962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3,509,680	99.5038	0	0.0000	17,500	0.4962
14.01	《补选徐向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0.0000	0	0.0000	0	0.0000
14.02	《补选蒋米仁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0.0000	0	0.0000	0	0.0000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0、11、13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议案 6、7、8.00、10、12.08、13、14.00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 8.02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周振、共青城同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议案 9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议案 10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周振、共青城同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会议还听取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桂玲、董宁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4-27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 9:30 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陆才垠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占本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监事会成员及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公司定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星期四）14:00 在成都分公司会议室（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泰达时代中心 1 栋 4 单元 9 楼）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28 号）。

备查文件：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4-28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202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及时间：2024 年 6 月 13 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及时间：

①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13 日（星期四）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13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分公司会议室（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泰达时代中心 1 栋 4 单元 9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编码及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二〇二三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二〇二三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二〇二三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二〇二三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提案的具体内容

（1）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九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4 号）、《九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5 号）等相关公告。

（2）本公司第九届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做述职报告，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二〇二三年度述职报告》。

3、特别提示事项

本公司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 9:0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泰达时代中心 1 栋 4 单元 9 楼；

4、登记时提供资料：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赵吉杰、张珺、冯梦诗

（2）电话：028-63286976

（3）传真：028-63286984

（4）电子邮箱：hwgfdb@163.com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4、网络投票系统